

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zzszy.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建华西路 82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5362806，电子邮箱：zszswj@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结合我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强化各项措施，在扩大公众知情权、满足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主动公开信息 106 条，其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59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 27 条，其他渠道公开 20 条。

（二）依申请公开

1、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2年，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收费和减免情况：

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无收费和减免情况。

3、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2年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幸福微市中”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

（五）监督保障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度，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局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和综合协调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1 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配备专职人员。已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并加强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保证政务公开工作能够规范有序开展。

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不断完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主动公开我局应公开事项，2022 年我局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59 条。

（二）2022 年存在问题

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还不够，主动性不强。对于应公开事项有时未能及时主动公开。

二是政务公开重点不够突出、不够全面，公开信息质量有待提高。

（三）下步举措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推进，由局综合室进行统筹协调，按照政务公开目录，督促相关科室及时主动公开相关信息，保证政务公开工作顺利推进。

二是加强信息公开质量。围绕重点领域工作，对信息公开事项进行筛选、提取群众关心的、职责范围内的信息作为公开重点，并对信息公开事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保证信息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收费事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2年度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严格按照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开展工作，狠抓任务落实，确保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2年，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共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5件，办复率100%；承办区政协委员提案2件，办复率100%。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2年，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积极发布商务和投资领域动态和政策措施，通过“幸福微市中”微信公众号，多渠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没有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 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建华西路82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5362806**，电子邮箱：**zzszswj@zz.shandong.cn**）。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2022年，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市中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3年1月10日